

美文
Mei Wen

宋词里狐媚般女子

◎闫立新

夜阑人静时，捧读宋词，会发现词里不仅有清澈的骨，花有拥月的心，而且词里的女子，多像狐，妩媚，妖冶，而又含情脉脉的。她们或凄或凉，或颦或泣，或笑或顾，或目光浅淡或深情凝眸，各有一种倾心媚骨的风韵。

这种韵味，是一种透着芬芳的雅致，没有一丝做作，没有一丝艳俗。这些宋词里的女子，你能读到她们眼神里种下的一片涟漪的莲，也能读出她们骨骼上藤蔓般缠绕的缘，烟火里似乎没有她们，红尘里也似乎没有她们，如果有，我想应该在草野林深处出没的狐，也只有白狐，可匹配她们婉转、惆怅的气质。

南宋文学家姜夔的一首词里：“淮南皓月冷千山，冥冥归去无人管。”在山水相依、花草相偎的清冷月光下，她们白衣如雪，风姿如花，没有留下一丝痕迹，一丝轻叹，甚至一语轻唤。这种轻盈洁净、万般飘逸的孤冷与绝尘，只有白狐可比。

当读到姜夔的另一首“小红清唱我吹箫”时，感叹姜夔简直就是宋朝女子的知音和知己。试想，这女子，该是怎样的美，怎样用花朵的芬芳来说话，怎样的踏月溪泉，一舟一桥处。她水汪汪的眼，皱着细细的眉，望人一笑，山岚水清。一支竹箫，在月光下，把整个夜都吹得风情迷人，吹成一幅销魂醉美的画轴。

面对这样的女子，唯有感叹，今夕何夕，见此美妹？

在宋词里，你能看到柳岸边，摇小舟赏景的自然女子；玲珑窗棂里，弹箏，声如雪的淡泊女子；也能看到清风小山、折花为禅的逍遥女子，但她们都有白狐的自然、活泼，让人叹为观止。

宋朝词人有很多词写到荡秋千，但大



都很美，很令人向往，尤其是引起书生的向往。院子里，花朵锦簇，三两女子在秋千上荡来荡去，笑语声声，像蝴蝶一样翩翩的，突然看见有青年在墙外聆听，眺望，忙停了秋千，捂着嘴，轻轻娇笑而去，“笑渐不闻声渐消，多情却被无情恼”，让人留恋，更让人懊恼。

也有那调皮如狐的小女子，遇见心仪的男子，会“和羞走，倚门回首，却把青梅嗅”，走就走了呗，却留下让人欲断魂的含情脉脉。

不可否认，宋词里的女子敢爱敢恨，爱

得婉转，也爱得高昂；爱得彻骨，也爱得深刻。她们感情是丰盈的、憔悴的，如菊婉约，如兰青葱，一旦爱上那个心仪的男子，都牵于斯，系于斯，“酒入肠，化作相思泪”，心上人在何方，思念就在何方，牵挂也在何方。

情爱，让她们“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让她们清瘦如菊，帘卷西风，一枝独秀；更让她们将思念化为“一片烟草，满城风絮，梅子黄时雨”，跟着心上人，天涯凄凄，荒草漠漠也无悔。

说宋词里的女子，像狐，是因为她们典雅、清浅、婉约，即使忧愁，也是眉上有远山，眉下有秋水，不言不说，站在芦苇岸边，掬水为禅，拂水为箏，挽水而叙，撑水而行，极尽六朝风韵之忧伤的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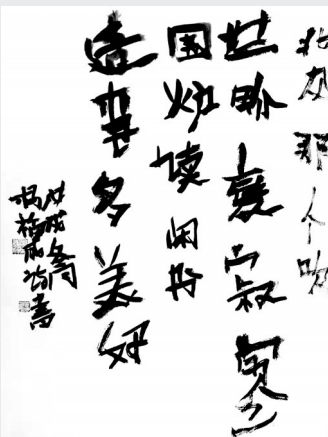
有时，阁楼上，小窗前，她们用一只笛子，把漫长的夜吹成一曲相思曲，经久不息。这些词里的女子，这些绝世如白狐的女子，她们的爱情是沉重的，“只恐双溪舴艋舟，载不动许多愁”；她们的爱是有形的，“化作春江都是泪，流不尽，许多愁”；她们的爱也是有色彩的，“愁红惨绿，芳心是事可可”。

被宋词里这样的女子所爱，牵挂和思念，是一种缘分，一种福气和造化，一种能从心灵润泽到你灵魂的甜蜜。

因此，宋代的词人写到家中的爱人、情人都是满怀感情，滔滔不绝地述说，其实，纵观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你会发现唯有北宋和南宋的词人，很少有人抛弃妻子，很少有人是负心汉，他们在词里写尽了女子的钟情、痴爱，和白狐般的令人喜爱，这不是张扬和夸耀，而是宋朝的男人，确实幸福。

反弹琵琶

35



北风那个吹，世界变寂寥。
围炉读闲书，这事多美好。

书中没有黄金屋

◎杨福成

三十多年前的一幕动作片，时常会映现在我的眼前。

他爷爷在前面拉着，他妈妈在后面拿着笤帚疙瘩打着，他在中间哭着退缩着。

那年，他九岁，上二年级，学习成绩很差，也没兴趣，说什么也不上了。

先人说，书中自有黄金屋。那年代，家家穷，老人就希望孩子能通过读书跳出农门吃上“商品粮”。

不上学，只能继续混穷。

于是，他的不争气惹怒了家人，爷爷拉，妈妈打，可他依然没屈服，从那果真退了学，再没进过学堂。

现在怎样？忙了种种地，闲了打打工，媳妇漂亮，孩子水灵，他过着和美幸福让人羡慕的小日子。

读书人又怎样呢？和他一般年龄靠读书进了城，至今还读着书的人，天天忙碌，为还房贷拮据，为子女如何能上个好的学校找个好的工作走门子，为职称提干跑路子。

很多的人都是这样，与读书的精神越去越远。

什么是读书的精神？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都不是，本着这样的思想去读书，只能是勾出藏在人心底的贪虫欲虫，将书读偏。

能从书中读出道德、良知和担当来，这才是真正的读书精神。

如果因读书多而变得圆滑、隔应和奸诈，即便从中获得了黄金别墅，那也是亵读了读书的精神，让人笑话。

我和开端提到的没有读过几天书的他一块坐绿皮火车去威海，途中有一老人上车无座，他主动起身为老人让座，这让我立马想起了那出前不久发生的“博士占座”的丢人闹剧，仅在这一问题上，读书人已经输给了不读书的人。

近期上演的美国大片《毒液》，一帮读过很多书的高学历的人幻想地球将灭亡，人要飞到外星球去居住，于是研究外星共生体，并将其植入到人体内，让人变成刀枪不入拥有强大超能力无可阻挡的“毒液”，以杀人吃人为快乐，这不就是恶魔吗？

影片极具震撼的视效制作和“毒液”酷炫的外形并没有震撼住我，而真正震撼住我的是读书人越来越可怕了。越来越多的读书人越来越像“毒液”了，给人带来一次次的不安和恐惧。

我想，这都是因为他们利用书攫取到了太多黄金所导致的恶果吧。

本质上的书里是没有黄金的，黄金也不是世上最美好的东西，世上最最美好的，是用书搭一座房子，让读书的人和读书的人，都能在下面友善、美好地生活。

温馨提示：《反弹琵琶》每周四刊发

银杏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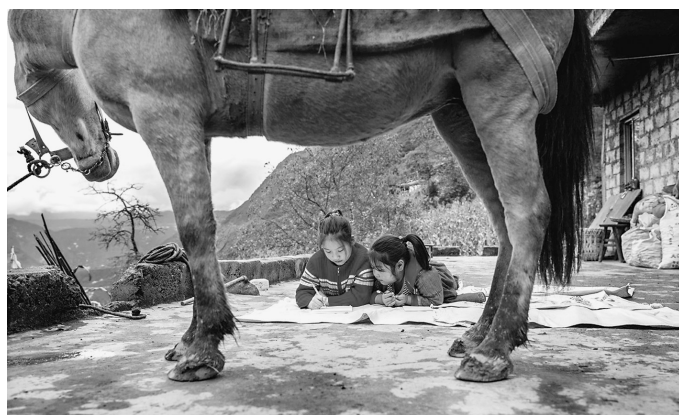
◎卢先村

我住的楼后长着一株银杏树
没受过斧侵
它在那儿长了十几年
胸围超过一百二十
身材挺拔，且俊美魁梧
在虬枝掩映的树丛中
浑身散发出阳刚之气

夏天，我见它一身戎装
仿佛一名刚入伍的小伙子
微风拂过，嫩绿的叶子
羞涩地拍打着我的窗户
小雪刚过，银杏叶纷纷飘落
好像一群鸟飞来又飞走
落光叶子的银杏树
周身显得结实干净，看上去
比长满绿叶时更有精神
银杏叶在身后重重叠叠
像一本名人巨著，被风
翻来翻去，却难懂岁月寄语

一对恋人偎依坐在落叶上面
他们手持自拍杆，将金黄的银杏叶
定格成他们天荒地老的爱情
恋人四目相视，柔情蜜意里
谁能窥探到潜藏的波澜起伏

我爱银杏树
一个知天命的过来人
爱它的凝练与沉稳
岁月匆匆流逝
落叶簌簌，大地洗尽铅华
银杏树从不留恋自己金碧辉煌的背影
风刀霜剑，一身盔甲
我仰慕银杏树傲立天空
从未俯下自己伟岸的身躯
黄金的内心
更是永远坚不可摧



山里读书娃

苗青摄

往昔

Wang Xi

分出点光阴学文学

◎流念珠

然后回来时还给我一个活泼灿烂、欣欣向荣的面貌。我可不愿因为你学了建筑这个专业，回来后说不能说、写不能写，更没有一点情趣。

梁启超一生育有九个子女。在育儿过程中，他都是用心揣摩、体察每个孩子的特点，然后因材施教，对孩子的前途做出周到的考虑和安排。比如次女梁思庄，她1926年留学到加拿大著名的麦基尔大学。就读一年后，她该选择具体的专业了。梁启超考虑到现代生物学在当时的中国还是空白，就希望女儿学这门专业。梁思庄遵从父亲的意愿报了生物学，但学了一段时间之后，她还是没办法提起兴趣。梁启超知道之后心中愧疚，深为自己的引导不安，于是赶紧写信给梁思庄，让她重返专业。随后，梁思庄改学图书馆学，并最终成为我国著名的图书馆学家。

有人说：生子当如孙仲谋，为父当如梁启超。面对九个性情各异的孩子，梁启超一生从实际出发总结出了一套育儿宝典。儿子性格古板，他便鼓励对方多读文学，做一个性情中人；女儿对生物学不感冒，他便放她自由，任她选择所学专业。正是这种因材施教的教育理念，助梁启超造就了“一门三院士”的家教奇迹。

1924年6月，风华正茂的梁思成去大洋彼岸的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就读建筑系。期间，梁思成的父亲、中国近代著名学者梁启超经常给他写信。1926年，距离梁思成毕业还有近一年时间时，有一次梁启超给儿子写去了一封信，信中有这样一段话：“关于思成学业，我有点意见。思成所学太专门了，我愿意你趁毕业后一两年，分出点光阴多学些常识，尤其是文学或人文科学中之某部门，稍为多用点工夫。我怕你因所学太专门之故，把生活也弄成近于单调，太单调的生活，容易厌倦，厌倦即为苦恼，乃至堕落之根源。再者，一个人想要交友取益，或读书取益，也要方面稍多，才有接谈交换，或开卷引进的机会……”

按照人们常规的思维，儿子大学毕业前，当父亲的都是询问孩子毕业后准备找什么样的工作，有什么打算，等等。可梁启超特立独行，他居然在儿子快毕业时写信鼓励他“分出点光阴学文学”。

这是因为，梁启超深知儿子的性格特点——中规中矩。他想通过写信告诉儿子：你本就是一个规规矩矩的人，现在又学了那么久的建筑学，所以我建议你在毕业前多学点文学，给自己增添一点情趣，